

序號	系所	獎學金名稱
1	幼教系	林靖娟老師幼稚教育紀念獎學金
2	特教系	特殊教育學系獎學金
3	特教系	林貴美老師獎學金
4	特教系	畢保德圖畫詞彙測驗獎學金
5	特教系	特殊教育學系新生獎學金
6	特教系	特殊教育學系郭肇坤清寒獎學金
7		
8		
9		
10		
11		
12		
13		
14		
15		

資格

本校日間部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學士學位班三、四年級自費學生

本校特殊教育系學生具下列條件者：

- 一、前一學期學業成績80分以上、操行成績列為甲等。
- 二、家境清寒。
- 三、1年內未領取本獎學金。
- 四、1年內曾發表特殊教育相關文章者優先。

本系學生具以下條件者：

1. 前一學期學科成績75分以上，操行成績列為甲等
2. 家境清寒
3. 該學期未領取本校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者

申請資格：本校特殊教育系學生具下列條件者：

- (一)前一學期學業成績80分以上、操行成績列為甲等。
- (二)家境清寒。
- (三)一年內未領取本獎學金。
- (四)1年內曾發表特殊教育相關文章者優先。

大學考試入學分發至本系，其指定科目考試成績為本系採計科目及加重計分計算前十名。

本系學生具以下條件者可提出申請：

1. 前一學期學科成績75分(含)以上，操行成績列為甲等(80分以上不滿90分者)。
2. 家境清寒。
3. 如為以下身份者的學生不得申請:(1)甲乙案公費生或(2)該學期領取本校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者。

